股票简称: 广泽股份 证券代码: 600882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广泽股份

股票代码:60088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姓名: 亓瑛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

通讯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 2018 年 8 月 0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泽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华联矿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基于以下情形:本次权益变动基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亓瑛女士于 2018 年 8 月 01 日与王永香女士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亓瑛女士将其持有的广泽股份股票 28,805,607 股(占广泽股份总股本的7.02%)转让予王永香女士,此部分协议转让的股票为上市流通股,将按照此次《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价格和时间进行交割。此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王永香女士持有广泽股份股票 28,805,607 股(占广泽股份总股本的7.02%),亓瑛女士不再持有广泽股份的股票。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 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 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	义.		4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第二	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三	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5
第四	带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王	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第六	节	备查文件	7
附表	ž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8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本文另有所指之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亓瑛女士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海广泽食

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广

广泽股份/上市公司 指 泽股份,股票代码: 600882

亓瑛女士于2018年8月01日与王永

股份转让协议 指 香女士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

本报告书 指 广泽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资料

姓名: 亓瑛,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证件号码: 372828*********0026,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 通讯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 拥有权益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为满足个人的资金需求,公司股东亓瑛女士与王永香女士之间开展本次股份转让。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亓瑛女士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未来 12 个月, 无增持广泽股份的明确计划,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 1、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亓瑛女士持有广泽股份 28,805,607 股股份。
- 2、本次权益变动系亓瑛女士与王永香女士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所致,根据协议约定,亓瑛女士将其持有的28,805,607股广泽股份股份协议转让给王永香女士。本次权益变动后,亓瑛女士将不再持有广泽股份的股份。
 - 3、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亓瑛女士与王永香女士生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股份转让数量;

元瑛女士同意将其合法持有的广泽股份 28,805,607 股、占广泽股份总股本 7.02%的股份(以下合称为"目标股份"),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方式,转 让给王永香女士;王永香女士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方式,本次股份转 让完成后,元瑛女士不再持有广泽股份的股份。

2、股份转让价格

本协议项下目标股份转让的单价为广泽股份前一交易日(7月31日)股票交易收盘价格 7.98 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为 229,868,743.86 元,大写: 贰亿 贰仟玖佰捌拾陆万捌仟柒佰肆拾叁元捌角陆分 。

3、股份转让款的支付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乙方十五日内支付总价款的三分之一,六个月内再付总价款的三分之一,一年内付清剩余的转让款。如不能按时支付转让价款,自逾期之日起按年利率 12%收取利息。

4、目标股份的交割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配合受让方办理将目标股份过户至受让方名下的手续。

5. 税费承担

本协议项下的股份转让税费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报告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未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 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 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亓瑛女士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 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2、《股份转让协议》。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1--50188700。

(以下无正文)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工业 路				
	公司		899 号 8 幢				
股票简称	广泽股份	股票代码	600882				
信息披露义务	亓瑛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				
人名称		注册地					
拥有权益的股	増加 □ 减少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份数量变化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 □ 否 ☑				
人是否为上市		是否为上市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		实际控制人					
东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可多选)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	上市公司发行的	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也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	持股数量: 28,805,607 股 持股比例: 7.02%						
人披露前拥有							
权益的股份数							
量及占上市公							
司已发行股份							
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	变动数量: 0 股	变动[比例: <u> </u>				
后,信息披露							
义务人拥有权							
益的股份数量							
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	是 □ 否 □ 不	不确定					
人是否拟于未							
来 12 个月内继							
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sqrt{}$			
人在此前 6 个							
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							
市公司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	是		否	\checkmark			
际控制人减持							
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							
题							
控股股东或实	是		否	\checkmark			
际控制人减持					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时是否存在未							
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							
除公司为其负							
债提供的担							
保,或者损害							
公司利益的其							
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	是	\checkmark	否				
是否需取得批							
准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 选其中一人作为制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亓瑛

2018年8月01日